

從幾件小事說起

--我的附中經驗

高 11 班 吳建民

引言：

1947 年我進了師院附中的初三，1951 年高中畢業。附中是 1947 年創校，有初中和高中，並且男女生同班。學生來自廣大的中國各地，產生了特殊的附中精神。引進了以數碼編班號的起始，男女絕對平等的觀念，不認輸的奮進心，優秀的師資和學術自由的風氣，影響了我們這一代的成長。

---

我是 1947 年進入附中的。在這裏談談附中創始時一些小小也許不為人知的歷史，當時傻傻的我是附中成立後第一個註冊的學生（後述），今生難忘。

附中位置是在信義路三段。信義路一段、二段是柏油路。但是過大安橋才開始的三段是碎石子路。騎着自行車要卡達卡達抖着才能進入校門。兩旁都是田地，種着青菜，校園後方是水田。學生們大都是來自學校大門的右邊，從大安橋那邊過來。學校大門左邊是農地伸展到信義路四段、五段。可騎自行車到達南港，沿途都是農地。學校門口右方有一座山土地公廟。後來有了公共汽車，那小廟便成為公共車站了。

附中以「數碼」來命名班和只是很特殊的。為何有這個創始呢？這是起於何時？那時我們開始唸高三的時候是 1950 年秋季開始的。附中創建時是初一、二、三及高一、二、三年次。以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、義、和、平、敬、誠.....等字來分班。以我們班來說是男女生合班。1947、1948 兩年如此。到了 1949 年曾經有一學期是男女分班。由於男生多於女生，可以兩班是男生，一班是女生。但是 1950 年秋天起又是男女生同班了。

在 1949 年考台灣大學分成三組。一組是文科（為文、法、商學院），一組是理科（為理、工學院），第三組是醫、農學院。那時沒有統一考試，台大先考。接下來台南工學院、台中農學院、台北的省立師範學院.....等等的升學考試。為應付這種分「院」考試，附中也想分成文、理、生物班。但是生物班太小了，所以最終還是分成文、理兩班次，而男女再度又同班了。這時還有人不確定要考「文」、「理」或「醫、農」。最後數學老師以 1949 年的大考數學分數分班，而不以「文」、「理」或「醫、農」來分班。從此附中用數碼編班次。我們那時的 1950 年高三便分成高 10 班（春秋班）、高 11 班、高 12 班、高 13 班。而且高 13 班的數學分數高於高 12 班，因

此數字「小」不代表數學分數高。這樣「分」班純為「教學方便」，是數學老師主張的結果。在我們之前的三年內已經有九班的學生畢業了，補上數碼。

二次世界大戰後的 1945 年，在台北日治時代的三個中學，台北第一中學改稱建國中學，第二中學改稱為成功中學，而第三中學改稱和平中學，主要收取還沒有撤回日本的日裔學生。和平中學的學生數目當然越來越少，而由大陸轉來的學生越來越多，也就分配到和平中學來了。1946 年間台灣省立師範學院成立。由於師院學生需要實習教學，就把和平中學改成為師範學院附屬中學，1947 年的秋季為師院附中正式成立招生。因我父親過世，那一年，我母親帶着弟弟和我投奔親戚，試探能否來台謀生。我就進了附中。

開學幾天前我騎着借來的自行車早就探看了校址。在開車註冊那一天，我因為心急，天沒亮就騎着自行車進了附中，校內空無一人。等了好久來了辦事人員，好奇怪我拿着南京金陵中學初二的成績單，要註冊成為初三的學生。我的學號是 40001，是附中有史以來第一位註冊的學生，也是早晨升旗點名時第一個被點的學生。稍為遲到就糟了殃。學乖了，到台大註冊報名時，我不敢衝第一了（台大沒有早上升旗點名，白操心！）。

真正不可思議的是在美國出生的大兒上小學的第一天，跟我們說了再見走出門後是跑步上了路。害得我弟弟騎着自行車去追才追到。要他慢慢走着去上學。可真沒想到這還有遺傳因子在作怪？（大兒現已 50 多歲了）

談起遺傳，想起在高一時我們三班有一場辯論比賽。題目是「環境與遺傳對人生那一項更重要？」。場地是大禮堂，雙方隊員輪流上場激烈的要辯倒對方。我選了「遺傳為重」組，不知翻閱了多少本書。從「龍生龍，鳳生鳳，老鼠的兒子會挖地洞」說起，大腦對人的思考、思想如何重重影響人生為結論。我內人（後述）那一組選的是「環境」的重要。辯論激烈，雙方表現在精彩，評判老師認為打了平手。

上面提到內人是我從 1947 年初三便是同班同學的林穎珠。無法想像只有在短暫的男女分班及一、兩學期外，一直都是同班同學。高 11 班附中畢業，台大機械工程系又是同班。除了到美國唸碩士是在不同大學外，唸博士時又是同班了。世上這麼多年的同班同學夫妻恐怕少有，是人生一大幸事。對我個人而言唸了附中更是幸福大事！

附中的制服是男生穿卡磯長袖襯衫和長褲，而女生是白襯衫藍裙子加藍領帶。冬天很冷，我們班上的女生覺得太冷不能穿長褲很不公平。她們就想出一個妙法，把長褲穿在裙子裡面，因為沒有

規定裙子裏面穿什麼。早上升旗的時候我們班上的女生絕大多數都是這種打扮。校長大發脾氣要開除這些女生。我們的級任導師替這些女生說情，後來由家長會要求冬天女生可以穿長褲，校長批准才把這件事解決了，也得到了男女生的真平等。

附中的師資非常優秀，教學認真。學術自由的風氣加上沒要求背死書。現在想起來我們得益非淺。我們的訓導主任疾惡如仇，教導我們要做正派的人，我們也做到了，我們確實受到了頂尖的品格教導和做人態度。這也是附中學生後來在社會上、職業上，有出類拔粹的成就。不僅在台灣，也在海外聞名世界。

一九五七年離開台灣到美國求學時，我用一個小小的玻璃瓶裝了家鄉的泥土帶來，一轉眼已經五十六年了。回想起一甲子多前附中讀書時的點點滴滴，仍歷歷在目。